

##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一汽夏利”(证券代码“000927”)于2017年11月23日、11月24日和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进行了函询、公司内部也进行了必要核实，核实结论如下：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2017年9月8日，因公司控股股东一汽股份拟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该日下午开市起停牌。

2017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2017-临052)，国务院国资委同意一汽股份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所持公司394,537,5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73%。

2017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终止公开征集的公告》(2017-临062)，一汽股份决定终止本次公开征集。

2017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2017年-临064)，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3日开市起复牌。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披露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2017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9,71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34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6.14%。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8日